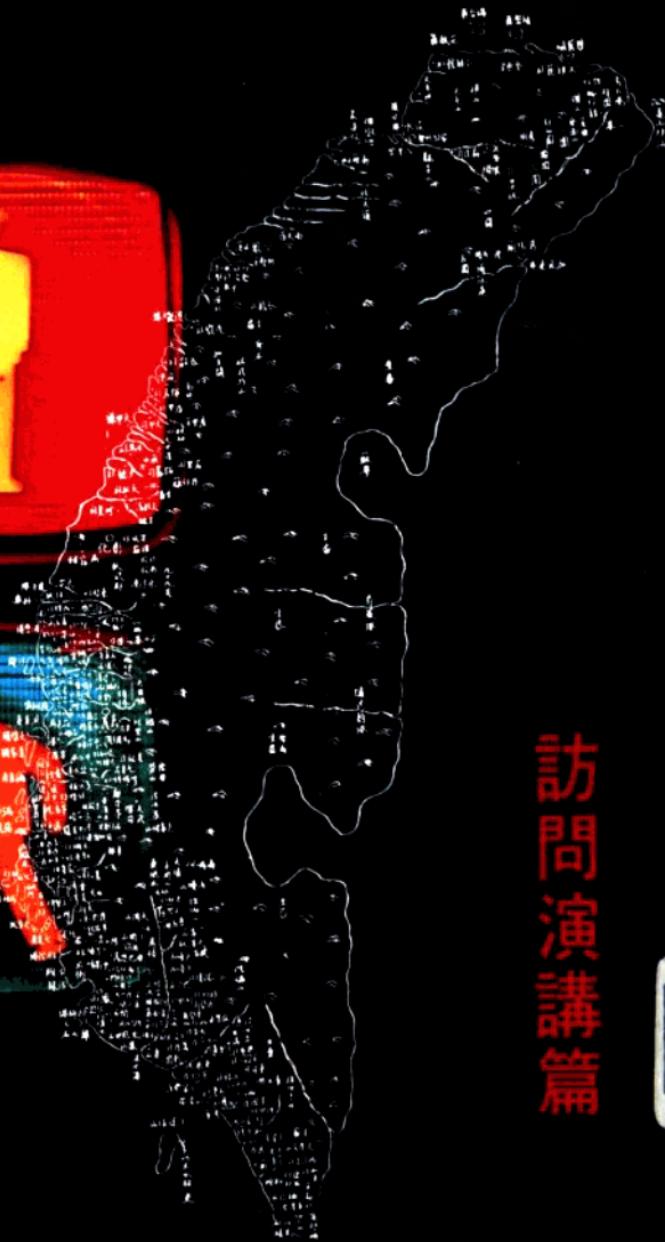


黃煌雄 著

台灣的轉捩點



訪問演講篇

版 權 所 有 翻 印 必 究

臺灣的轉捩點

訪問演講篇

著作人：黃煌雄
發行

臺北市富錦街107巷1弄6號2樓

電話：7 1 3 6 8 6 6

郵 撥：110513 吳月娥帳戶

印刷者：三源印刷事業有限公司

地 址：臺北市三元街56巷12號

電 話：三〇一〇八八五

再 版：中華民國72年11月10日

定價：100元

前輩已踏出豪邁的
歷史脚步，
做後輩的我們，
能不勇往直前嗎？



(右)高雄事件後，在低沉政治氣壓下參與 69 年立委選舉。
(左)延續先賢精神——69 年當選立委後，到鶯清水先生墓前獻花致敬。



全島的民主運動
要參與，
同鄉的父老感情
要聯誼。

(下)黨外再出發——70年參加
蘇貞昌競選服務處成立茶會。





每一次施政總質詢，總有許多
熱心的朋友、選民來給我打氣。
他們對我的關心與督促，
是我「吐盡心頭血，句句為百姓」
的最大原動力。

(上)關懷民主政治的朋友，
到立法院旁聽我向行政院的
施政總質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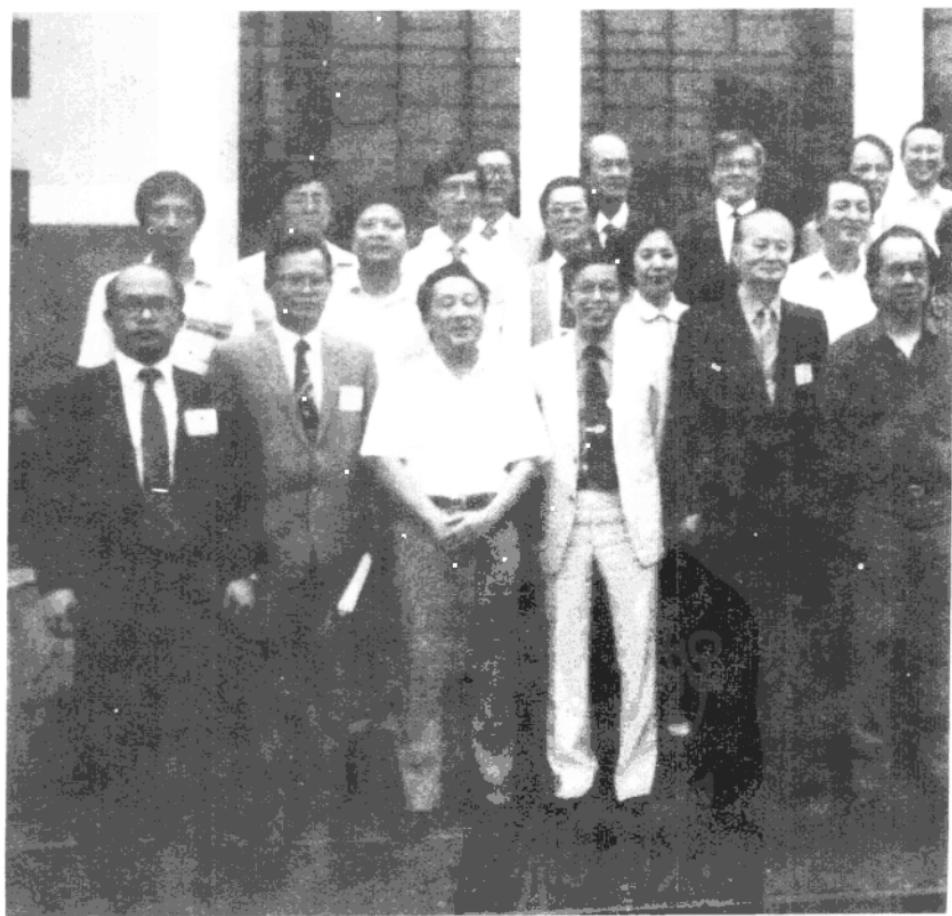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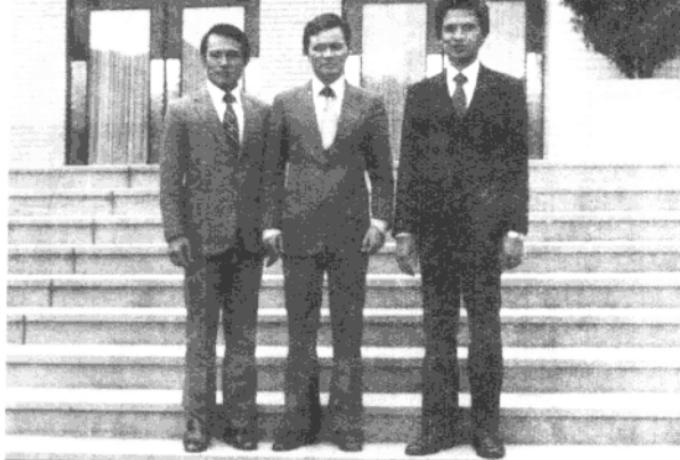
民主再前進

(下)黨外是台灣民主化過程中不可缺少的建設性力量，71年黨外公職人員合影。

黨外再出發 的成績

(左)宜蘭縣在三個席位中，獲得一座縣長陳定南(左)、一席省議員游錫堃(右)，開創黨外前所未有的成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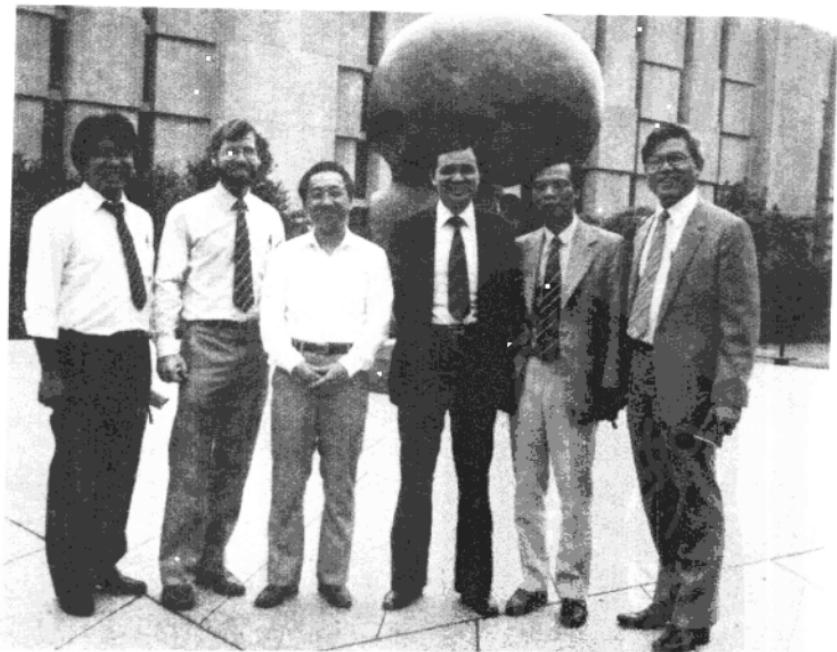


向國際政治舞台出發

(下)71年，尤清(右一)、張德昭(右二)、我(右三)和康寧祥(右四)遠赴詣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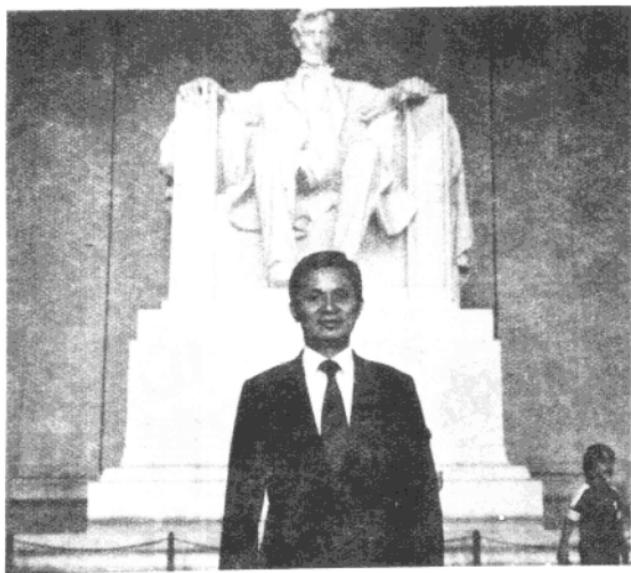
關懷海外鄉親

(右)「承傳二氏，台灣人的歷史經驗，團結海內外同胞的愛國熱忱。」71年在美國向台灣同鄉演講。



一個民主法治的國家，不僅擁有為民主自由奮鬥的偉人；而且擁有真正代表民意的莊嚴國會。

(上) 71年攝於林肯紀念堂前。
(下) 71年訪問美國國會山莊。



中央日報 72年10月9日

充實中央民意代表機構 不宜擴大遴選範圍

蔣彥士表示本黨曾作審慎研議
仍應依現行憲法臨時條款辦理

【本報訊】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秘書長蔣彥士

第六十四條及第九十一条之限制：

於昨（八）日答覆記者所詢「最近各界人士對於（一）在自由地區增加中央民意代表名額，定期如何充實中央民意代表機構，曾有各種意見，請問執政黨對此問題，作何看法」一事，蔣秘書長答稱：關於充實中央民意代表機構問題，經本黨審慎研

議，認為充實中央民意代表機構，應仍依現行行動員戡亂時期臨時條款第六條規定辦理，有關擴大遴選範圍之意見，不宜考慮。

中華民國憲法動員戡亂時期臨時條

款第六條條文如下：

六、動員戡亂時期，總統得依下列規定，訂頒辦法充實中央民意代表機構，不受憲法第二十六條、

監察委員每六年改選。中央民意代表，依法行使職權。增加名額選出之國民大會代表，每六年改選，立法委員每三年改選。

擴大選舉僅僅不宣布應予考慮 立委今建議執政黨

的大道，而不應使歷史倒退，不忍見到政民家，採用自在我調委。

主導將時的然法們說員一慮不也時一予一決一更之「宜表」，之選擴就政建雄員立北上國刻轉調統應，強黃一予「今，考絕主步應外談考一除意範大有黨議今黃法訓」

見關遜應執天皇委一台灣

因大陸變局而延續卅多年的舊法統在謝謝之際，在我們手上以人為方式，經由公權力的不當運作，製造出另外一個新法統。黃委員指出，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祕書長蔣彥士曾表示，有關擴大選範圍之意見，不宜考慮，但有進一步強化的必要，他認為，這次談話仍有進一步強化的必要，他堅決主張對擴大選舉更應「絕不予以考慮」，同時今後也「均不予以考慮」。

黃煌雄委員並極力主張普選，認為應降低海外遜選與職業團體代表的比重，同時建議考慮對終身職的中央民意代表採行退休制度，不論立法院、名義院與國民大會，代表都應精簡，同時政院機構也應精簡，他在立法院提出質詢時，他同時建議中央民意代表採行退休制度，

中央民意代表不擴大遴選範圍

執政黨審慎研議後決定

孫院長表示值得全國同胞支持

【本報訊】行政院長孫運璿昨天在立法院表示，關於充實中央民意代表問題，執政黨經研議後，已決定仍依動員戡亂時期臨時條款第六條規定辦理，不擬擴大選舉範圍。他個人認為這是個具有深遠意義的政策性決定，充分表現出執政黨實施民主憲政的決心，更表現出執政黨在政治上的使命感，因此此一決定是值得全國同胞支持的。

孫院長是在立法院會中，就青年黨籍立委謝學賢及無黨籍立委黃煌雄的質詢，作上述的表示。

謝學賢在質詢中說，在昨天下午的質詢中爲蔣秘書長談話的語氣仍不够堅定。

在野的青年黨非常願意配合執政黨這項立場，特別是從民主經過審慎研議的決定，他進一步說明這項決議的原因。但希望孫院長能進一步歡迎執政黨中央委員會秘書長蔣彦士八日的談話，也支持蔣秘書長的看法。但他認

無黨籍立委黃煌雄的質詢，

孫院長在答復時表示，他以行政院長的身份，分列席立法院備詢，這項決定會由政府有

關的有關單位考慮執行，還

須經過法定程序，才

能成為政府的決策。

蔣秘書長在答復時表示，並不是因立法委員提出這方面質詢

是正確的。而將來，乃是

考慮在自由地區以選

選方式充實中央民意

代表，並不是因立法

委員提出這方面質詢

，而作的答復，乃是

執政黨長久研究的結

果，由於時間已經成

熟，故於此時宣布。

關於蔣秘書長語氣不

够堅定的問題，就我

不放棄在遠永即統法體憲政制

繫於民主共和及五權

非以民代自然人代表

孫院長林部長分答立委質詢

不擬擴大遴選具有深遠意義

表「不宜擴大遴選」

謝學賢委員質詢時希望孫院長以執政黨最高行政首長進一步說明這項決定的原因，使人民了解政府並非逃避現任憲政危機不會由民間充分信實，使人們能夠認爲相當時的反對派認為一個具有深遠意義的政策性決定，故爲「絕不子」考慮，以社絕仍眷戀選舉

示青年黨非常願意配合執政黨這項決定。

系院長答詢時表示

研議後決定仍依動員執政黨的使命感及責任感，全國同胞應予六條的規定辦理，不支持。

黃煌雄委員在質詢時則表示歡迎執政黨的發言人說明。

孫院長亦指出，執政黨的此一決定乃是「不宜」考慮擴大遴選

的問題，執政黨經過研議後決定仍依動員執政黨的使命感及責任感，全國同胞應予六條的規定辦理，不支持。

對任何欲以遴選延續內政部長林洋港答應黃煌雄質詢時指出的此一決定，但認為語氣應予強化，將一

個具有深遠意義的政策性決定，故爲「絕不子」考慮，以社絕仍眷戀選舉

示執政黨實施民主選舉

（本報訊）行政院長孫運璿十一日在立法院答詢表示，執政黨經過研議後發表不擴大遴選的政策性決定，具有深遠意義，充份表現出執政黨實施民主選舉的決心，更表現出執政黨的使命感及責任感，此一決定值得全國同胞支持。

內政部長林洋港昨天就同一主題答詢時進一步指出，「法統」並非以第一屆立法委員及國大代表等法理上的自然人爲代表，而是憲法所規定的民主、共和、橢能區分、五權單理的體制，祇要不放棄憲政體制，法統永遠存在。

孫院長和林部長是在分別答覆青年黨立

委謝學賢及無黨籍立委黃煌雄，關於執政黨中央委員會秘書長蔣彦士在本月八日發

表，而應依憲法所規定的民主、共和政體，並非如外界所稱

測係對立委質詢的回答，則等內涵爲法統，紙復，而是執政黨黨長的決議還必須經過

期研究的結果，已至決定程序，才能成爲

制的內涵，法統永遠成熟階段而發佈至於政府的決策。

中央民意代表不擴大遴選

執政黨政策決定深具意義

孫院長強調表現政治上使命感

【台北訊】行政院長孫運璿指出，執政黨決定中央民意代表選舉仍依動員戡亂時期臨時條款第六條的規定辦理，不擬擴大遴選範圍，是一個具有深遠意義的政策性決定，充分表現執政

黨實施民主憲政的決心，更表現出執政黨在政治上的使命感。孫院長昨天答覆立法委員謝學賢質詢時作以上表示。

黃煌雄委員另在質詢中說，執政黨的這項宣告值得支持，但

態度不夠堅定，蔣委士祕書長祇說「不宜」考慮擴大遴選範圍，如果能說「絕不」考慮，將更能向海內外同胞宣示我們實行民主憲政的誠意與決心，並可杜絕今后任何爭取選舉者的用心。

內政部長林洋港答覆說，蔣秘書長表不「不宜」考慮，正表示他用辭遣字把握正確分寸，因為國民黨不是政府，一切決議必須透過法律程序，才能成為政府的決策。

聯合報 7月16日 12版

執政黨及政府 的明智決定 與應有進一步 的作法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秘書長蔣彥士於本月八日召覆記者所詢「最近各界人士對於如何充實中央民意代表機構，會有各種意見，請問執政黨對此問題，作何看法」一事時曾表示：「關於中央民意代表機構問題，經本黨審慎研議，認為充實中央民意代表機構，應仍依現行動員戡亂時期臨時條款第六條規定辦理，有擴大遴選範圍之意見，不宜考慮。」

行政院院長孫運璿昨天在立法院答覆立法委員謝學賢質詢時亦表示，關於修改臨時條款，擴大選舉中央民意代表事，經執政黨審慎研議之後，決定不予以考慮。

執政黨中常會秘書長與行政院院長先後對擴大選舉中央民意代表範圍問題的明確表示，已便這一海內外關切的問題，亦為海

內外所疑慮的問題，獲得了澄清。海內外人有理由相信執政黨及政府已決定不考慮擴大選舉範圍的意見。這一決策，正如行政院孫院長所說的，「這兩天來獲得海內外一致的肯定，成認是一項明智的決定，充分顯示執政黨力行民主憲政的決心。」

擴大選舉範圍的不適宜，各方多有指述，我們不擬再加批評。值得強調的是，擴大選舉範圍的主張，多以維護法統為理由，而這理由又一貫具有非常強大的政治壓力，也一貫是執政黨與政府所肯定的理由與主張；而今，執政黨與政府能夠在博採各方意見後，放棄這一貫的立場，自吾壓抑這種強大的政治壓力，並且容納相反的意見，接受批評者的主張，毅然決然的決定不考慮擴大選舉範圍，這一態度，這一表現，謂之為一充分顯示執政黨力行民主憲政的決心」，實不為過。

我們必須指出，世界各國沒有一個執政黨不力圖運用權力可能的方法，來實現有利於鞏固與延續掌握政權的主張；這在民主國家亦不例外。不同的是，在民主國家，執政黨的作法受到典章制度的嚴格限制，但是，如果有典章制度可循，民主國家執政黨不大可能對於反對意見讓步，以影響本身對鞏固與延續掌握政權的要求。現在中國國民黨，

其實可以利用修改臨時條款的途徑，來達成擴大選舉中央民意代表範圍之目的，也可以利用維護「法統」之名，來抵抗反對的主張，雖然不免仍有爭論，但論據與立場都非絕對站不動。而今國民黨不作此圖，竟是頗惠與論，容納反對者的主張，放棄這有利的立場與條件，決定不考慮擴大選舉範圍，執政黨這種風度與極力爭取民心的決定，固然有力的表示了執政黨對推展民主憲政的誠誠，而執政黨作此這一明智決定在內部從事克服矛盾，協調政見的苦心與毅力，也有力的顯示了執政黨「革命民主政黨」的風諭。

不過，我們也必須及時的指出：執政黨與政府的明智決定雖然祛除了海內外的疑惑，使一場可能發生的政治風暴消弭於無形，也只是維持了現狀，而中央民意代表的充實與結構調整的問題，則並未獲得進一步的解決；換句話說，問題的負面影響雖已消除，但它的正面積極意義，則仍有待發揮。否則，問題存在的本身，便還會產生新的風波，在問題發展的過程中，也可能隨時發生政治上的爭議。

所以，我們主張，執政黨與政府應該進一步作明確的表示，將立即採取各種有效的方式，通過各種有效的形式，來對改進中央民意代表結構，以及有效維護法統的問題，邀集專家學者及各方人士作深入詳盡的研究，力求建立共識，達成雖不是「最佳」的，也就是「最適宜」的解決方法。我們深信，執政黨與政府若能作此進一步的表示，一定會受到海內外更大的喝彩，獲得海內外更大的擁戴！

黃煌雄 著

臺灣的轉捩點

——訪問演講篇